

桃園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Kolas Yotaka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1 屆第 2 次定期會，^{Kolas} 奉邀列席聆聽指教並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實感榮幸。承蒙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局各項事務之鼎力扶助與指導，使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以下僅就本局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社會福利、產業建設、土地管理等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施政重點，扼要提出報告，敬請各位議員給予指教與鞭策。

目 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教育文化科工作

- (一) 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 (二) 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 (三)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
- (四)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及各區年祭
- (五) 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
- (六) 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各區集會所經營管理：

二、原民福利科工作

- (一) 原住民族急難慰助
- (二) 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
- (三) 非自願性失業、中斷健保補助
- (四) 原住民族法律扶助工作
- (五) 原住民族住宅補助計畫
- (六) 原住民族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
- (七) 原住民族職業訓練
- (八) 暑期工讀計畫
- (九) 推動原住民族志願服務工作
- (十) 原住民族老人日間關懷計畫
- (十一) 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 (十二) 推動原住民族社團組織計畫

三、產業建設科工作

- (一)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賦予工作
- (二) 原住民合作社法人、團體協助事項
- (三) 扶植都市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

- (四)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申貸
- (五)原住民族經濟事業財務金融輔導計畫
- (六)原住民保留地造林計畫
- (七)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利用工作
- (八)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九)原住民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 (十)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 (十一)原住民族地區基礎設施建設
- (十二)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觀光生態園區
- (十三)原住民部落產業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 (十四)104 年原鄉部落旅遊行銷計畫
- (十五)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
- (十六)哈凱部落環境改善工程
- (十七)合流部落重建工程（長期安置）

貳、 未來努力方向

參、 結語

肆、 【附錄】原住民族行政局各科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教育文化科工作：

(一)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1. 原住民族子女學前教育補助計畫：

104 年度(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3 月 10 日起至 4 月 20 日受理申請，計有 449 間園所申請，核定補助 1,418 人，核發金額新臺幣 1,247 萬 4,600 元整，並已於 104 年 7 月 10 日前撥付各幼兒所就讀園所。

2. 清寒、優秀原住民族子女獎助學金計畫：

(1)104 年度第一梯次(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申請人數 835 人，符合資格者 807 人，經本局審查會議決議核撥 444 人，核撥金額新臺幣 125 萬元整。

(2)104 年度第二梯次(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日期為 9 月 1 日起至 31 日止向學校申請及辦理初審，並於 10 月 1 日至 5 日由學校送件至本局辦理複審。

3. 推展原住民族家庭親職社會教育計畫：

為鼓勵年輕學子體驗阿美族傳統生活及體驗部落活動，本年度於 104 年 8 月 18 日至 21 日計 4 日辦理原住民族傳承教育(阿美族歷史文化 *Cilangasan*)尋根快樂營活動，參與人數 50 人次。

4. 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原住民族地區)：

補助本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於 104 年 9 月至 12 月辦理 104 年度家庭與親職教育及社會藝術教育等 2 場次活動，預計參與民眾約 240 人。

5. 原住民族學生學校營養午餐補助計畫：

(1)104 年度第一梯次(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於 104 年 5 月 6 日至 6 月 5 日受理，申請人數 538 人；截至目前符合資格並核定補助 430 人，核撥金額新臺幣 130 萬 4,690 元整。

(2)104 年度第二梯次(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申請日期為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向學校申請辦理初審，11 月 1 日至 11 月 6 日學校送件至本局辦理複審。

6.104 年度爾巴岸歡樂成長營：

(1) 第一梯次 104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8 日止(都市班)。

(2) 第二梯次 104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28 止(原鄉班)。

(3) 報名時間：104 年 9 月 14 日至 104 年 10 月 9 日。

(4) 審查時間：104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23 日。

7.原住民族學生課業、生活、才藝輔導計畫：

(1) 平日班：104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預計核定 5 班。

(2) 假日班：104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預計核定 5 班。

每一班別同一承辦單位限申請 1 班，如平日班、假日班開班數未達 5 班則開放另一班別申請，合計開班不超過 10 班。

(3) 計畫提報時間：104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8 日。

(4) 計畫審查時間：104 年 9 月 19 日至 9 月 30 日。

(二)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

1. 族語生活會話班：

(1)中壢(太魯閣:彭玉蘭) 104 年 06 月 15 日-105 年 01 月 15 日，每週六 09：00~12：00，每次 3 小時，共計 96 小時 10 位。

(2)大溪(海岸阿美:馬美惠)104 年 06 月 15 日-105 年 01 月 15 日，每週一次，13：00~16：00，每次 3 小時，共計 96 小時12 位。

2. 族語學習班：

- (1)中壢(太魯閣:彭玉蘭)104年11月01日-104年12月10日,每週六9:00~16:00,每次6小時,共計40小時15位。
- (2)平鎮(海岸阿美:曾純美)104年11月01日-104年12月06日,每週六18:00~21:00 每次3小時、每週日13:00~17:00 每次4小時 共計40小時5位(平鎮區原住民集會所)。
- (3)大溪(卑南族:林純女)104年11月01日-104年12月06日,每週六09:00~16:00,每次6小時,共計40小時15位(桃園市原住民文化會館)。

3. 原住民族語言巢(語言文化教室)：

- (1)中壢(太魯閣-青少年族語班:彭玉蘭)104年06月15日-104年10月15日,每週六09:00~16:00,每次6小時,共計120小時15位(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二段425號)(普仁國小)。
- (2)大溪(卑南族語言巢:孫美華)104年06月27日-104年10月10日,每週一次09:00~16:00,每次6小時,共計120小時14位(桃園市原住民文化會館)。
- (3)平鎮(阿美族語樂學營 "曾純美王美宣")104年06月15日-104年10月15日,每週二、四18:30~21:30,每次3小時;暑假二、四13:00~17:00,每次4小時,共計120小時15位(平鎮原住民集會所)。

4. 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本市計有3位族語保母通過訓練,並托育4名嬰幼兒,本局依補助計畫按月發放每位族語保母獎助金新臺幣3,000元整,104年4月至8月總計撥付新臺幣7萬8,800元整。

(三)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

1. 104年度原住民族活力部落計畫本市共2個部落執行,分別為嘎色鬧部落及基國派部落,補助經費計新臺幣251萬4,000元整,年度總執行經費新臺幣253萬4,000元整,補助經費細項如下：

(1) 嘎色鬧部落：新臺幣 159 萬元整(計畫經費 110 萬元；人事費 49 萬元)。

(2) 基國派部落：新臺幣 92 萬 4,000 元整。(計畫經費 43 萬 4,000 元；人事費 49 萬元)。

(3) 行政督導費：新臺幣 2 萬元整。

2. 第一期款經費已於 7 月 10 日核銷完畢，各部落核銷經費如下：

(1) 嘎色鬧部落：新臺幣 55 萬元整(經常門 16 萬元；資本門 39 萬)。

(2) 基國派部落：新臺幣 21 萬 7,000 元整(經常門 6 萬 650 元；資本門 15 萬 6,350 元)。

3. 第二期款已於 8 月 18 日撥付，各部落計畫執行核撥經費如下：

(1) 嘎色鬧部落：新臺幣 55 萬元整(經常門 7 萬 2,150 元；資本門 47 萬 7,850 元)。

(2) 基國派部落：新臺幣 21 萬 7,000 元整(經常門)。

(四) 原住民族歲時祭儀及各區年祭：

1. 桃園為了尊重 16 族群，讓 16 族原住民族都能展現不同特色，首創今(104)年起由市政府編列預算舉辦 16 族歲時祭儀，由各族群自行選定傳統時令舉行。並為了讓原住民族各族群的傳統文化、祭儀得以在都會區展現，同時在活動期間宣傳本市各項原住民族權利，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舞蹈歌謠、手工藝及風味食物等面貌讓更多民眾了解與喜愛。

2. 歲時祭儀辦理期程：

(1)『Malahtangia 布農族射耳祭』：104 年 5 月 31 日，參與人數 1,500 人。

(2)『Piz' aza' 賽夏族播種祭』：104 年 6 月 7 日，參與人數 300 人。

(3)『Palamal 撒奇萊雅族火神祭』：104 年 8 月 2 日，參與人數 200 人。

(4)『Masalut 排灣族小米收穫祭』：104 年 8 月 15 日，參與人數 700 人。

(5)『Smyus 泰雅族祖靈祭』：104 年 9 月 5 日，參與人數 900 人。

(6)『kalalrisiane 魯凱族小米祭』：預計 104 年 10 月 4 日辦理。

(7)『Mehu 賽德克族收穫祭』：預計 104 年 10 月 17 日辦理。

(8)『Mgay Bari 太魯閣族感恩祭』：預計 104 年 10 月 31 日辦理。

(9)『‘Amiyan 卑南族年祭』：預計 104 年 10 月 7、8 日辦理。

3. 本市 12 區年祭已於 7、8 月辦理完成。

(五)原住民族音樂創作大賽：

1. 原住民族音樂創作比賽為增加預期效益及提昇觀光人潮，同時增加本市及全國民眾對於臺灣原住民族音樂認識的機會，擴大活動實質意義及經濟效益，將活動名稱變更為「都市原住民族音樂節」，藉由原住民族音樂傳承、交流與推廣，使桃園市成為生活文藝美學之新據點。

2. 辦理期程：104 年 11 月。預計報名隊伍計 40 組。經費新臺幣 300 萬元整

(六)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各區集會所經營管理：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截至 104 年 8 月 31 日止為 67,194 人，其中有高達 59,400 人口散居於都會區各區，為提供都會區原住民族人、族語推動、工藝學習、樂舞教學、研習及文化活動、祭典舉行空間，本局將朝一區一集會所努力，目前本市都會區共設有 7 處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及集會所，分布於大溪、桃園、中壢、八德、平鎮、龜山及蘆竹區(預計 105 年啓用)，大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南港里活動中心)已於 104 年 9 月 20 日正式營運，其餘觀音、楊梅、龍潭及新屋等 4 區，本局亦積極尋覓適當場所，以滿足原住民族各項活動及集會需求。

1. 大溪區「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

(1)以多功能場館模式經營，提供原住民族藝術家及工藝師展覽空間、原住民族團體或機關、團體辦理活動及會議場地，並在戶外設置兒童遊戲場、籃球場、公園綠地及停車場等設施。

(2)104 年營運統計：截至 104 年 8 月底開館 313 天，場地租借申請件數 494 次，參觀及服務計 27,624 人次；場地租借收入計新臺幣 10 萬 710 元整。

2. 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打造為全市首創原住民族文創工藝中心。

3. 中壢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設置原住民族老人日間關懷中心，已於 104 年 8 月試營運，並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技藝教學活動。

4. 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打造為原住民族老人日間關懷中心及幼兒育嬰中心。

5. 龜山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推廣原住民族木雕工藝及族語教學。

6. 平鎮區原住民族集會所：

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技藝及族語教學。

二、原民族福利科工作：

(一)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慰助：

1. 原住民族急難救助：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8 月 31 日，共補助 165 件，補助款計新臺幣 129 萬 9,094 元整。

2. 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金：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補助 21 件，補助款計新臺幣 18 萬 2,000 元整。

(二)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險：

104 年度由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辦，保險期間自 104 年 6 月 18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17 日止，為設籍本市滿 15 足歲之原住民族人提供新台幣 30 萬元的意外身故及殘廢保障。截至 8 月 31 日止，已受理申請案件 7 件，完成理賠 3 件，審查中 4 件，理賠金額新臺幣 22 萬 5,000 元整。

(三)非自願性失業、中斷健保補助：

為提升本市原住民族人健保納保率，維護民眾基本醫療權益，本局與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合作辦理健保補助計畫，針對本市自始未加保及中斷健保滿 6 個月以上且年滿 20 歲未滿 55 歲之原住民族人進行訪視，從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已訪視 168 人，其中籍在人不在 135 人，訪視本人或其家屬或由家屬轉告者 33 人。

(四)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扶助工作：

1. 法律諮詢服務：

聘請楊志航律師擔任法律顧問，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諮詢服務 29 案件。

2. 法律文件撰擬服務：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共計 7 件，補助新臺幣 5 萬 1,000

元整。

3. 法律費用補助：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申請 1 件，核定 1 件，共計新臺幣 3 萬元整。

(五)原住民族住宅補助計畫：

1. 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族租屋補助計畫：

104 年度受理期間自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於租屋地之區公所申請，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最高新臺幣 4,000 元整；104 年度核定補助 748 戶，8 月 31 日撥付 1-6 月補助金新臺幣 1,725 萬 1,000 元整。

2. 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1)原住民族建購住宅補助計畫：

a. 104 年度受理期間自 4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

b. 104 年度受理 87 件、核定 53 件，撥付補助金新臺幣 460 萬元整。

(2)原住民族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a. 104 年度受理期間自 4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

b. 104 年度受理 124 件、核定 26 件。

(六)原住民族技術士技能檢定獎勵金：

104 年 1 月至 8 月共補助 329 人，共撥付獎勵金新臺幣 199 萬 5,000 元整。

(七)原住民族職業訓練計畫：

1. 104 年 1 月至 8 月底，職業訓練完成班別如下：

(1)原住民族托育人員人員培訓班：授課時數 142 小時，參訓人數 29 人。辦理期間 8 月 3 日至 8 月 26 日。

(2)原住民族特考專業課程研習班：授課時數 42 小時，參訓人數 30。辦理期間 7 月 11 日至 8 月 9 日。

(八)辦理暑期工讀計畫：

1. 辦理 104 年度原住民族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工讀人數共 7 人其中在公部門服務者計有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集會所、復興區公所 5 人，在私部門服務者計有桃園市原風時尚商城、社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教育推廣協會 2 人，服務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2. 辦理 104 年度青年工讀輔導方案，工讀人數共 6 人，工讀地點為原住民族行政局及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服務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

(九)推動原住民族志願服務工作：

104 年度本局志工服務隊服務人數共有 29 人，總計提供 966 小時志工服務，已核發 104 年 1 月至 6 月志工交通及膳食費共計新臺幣 4 萬 1,910 元整。

(十)原住民族老人日間關懷計畫：

1. 原鄉部落文化健康站：

(1)104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共開設 4 站：

- a. 復興區羅浮部落文化健康站。
- b. 復興區巴陵部落文化健康站。
- c. 復興區比亞外部落文化健康站。
- d. 復興區頭角部落文化健康站。

(2)104 年度於都會區設置 2 站：

- a. 中壢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已於 104 年 8 月試營運。
- b. 八德區原住民族集會所：預計 11 月開站。

2. 於 104 年 5 月 13 日、5 月 20 日、5 月 27 日辦理三梯次都會區原住民族老人關懷系列活動，讓居住在本市之原住民族長者能藉由活動傳唱原住民族歌謠、分享生活經驗及增加衛生保健知識，參與人數

為 150 人次。

(十一)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

1. 辦理研習會議 5 場次：

(1)104 年 1 月 21 日、2 月 5 日辦理 2 場次「桃園市原住民族族群領袖及協進會組織發展要點草案」研商會議，共有 92 人參加。

(2)104 年 3 月 8 日辦理事務幹部組織業務研討會，共有 150 人參加。

(3)104 年 5 月 30 日辦理事務幹部組織研習活動，共有 210 人參加。

2. 核撥事務幹部組織工作協助費：

(1)104 年 1-3 月：於 5 月 28 日核撥新臺幣 189 萬 3,000 元整。

(2)104 年 4-6 月：於 7 月 10 日核撥新臺幣 189 萬 3,000 元整。

(3)補發大園區林榮勝頭目 1-6 月工作協助費 1 萬 8,000 元整。

3. 補助事務幹部組織召開會議行政費：

104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止，已核撥 9 案，核撥新臺幣 26 萬 600 元整。

(十二)推動原住民族社團組織計畫：

1. 辦理社團研習活動 2 場次：

(1)於 104 年 4 月 18 日辦理社團研習活動，共有 150 人參加。

(2)於 104 年 8 月 12 日辦理協進會核銷說明會，共有 12 人參加。

2. 補助社團辦理文化及社教活動：

核定補助 36 個本市原住民族社團及學校辦理文化及社教活動，總計核定補助經費新臺幣 600 萬元整。

產業建設科工作

(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賦予工作：

1. 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案件，自本 104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底止計核准 128 件，共計 60.7 公頃。
2. 平地人民繼承及贈與租用案件，自本 104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底止計核准 6 件。

(二)原住民族合作社法人、團體協助事項：

受理原住民族機構法人或團體申請核發證明案件，自 104 年 4 月至 104 年 8 月 31 日止，計核發 6 件。

(三)扶植都市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

委託辦理「原住民企業商家暨原民合作社陪伴輔導計畫」，104 年 6 月 25 日決標金額新臺幣 248 萬元整，執行期間自 104 年 6 月起至 12 月止，工作項目如下：

1. 6-12 月期間，預定協助原住民族商家、合作社經營改善 20 家。
2. 賡續協助原風時尚商城經營改善，優化商品。
3. 9 月 15 及 9 月 22 日辦理原住民族商家座談參訪活動 2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60 人。
4. 8 月 4、11、18、25 日已辦理節慶主題文創商品創作教學 4 場次 32 小時完畢，學員人數 30 人。
5. 9 月 3、10 日辦理網路創意行銷訓練 2 場次 14 小時，學員人數 50 人。

(四)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申貸：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4 年 8 月 31 日貸款情形：

1. 經濟產業貸款：申貸 10 件、核貸 5 件，核貸金額共計新臺幣 1,750 萬元整。
2. 微笑貸款：

(1)生產用途：申貸 19 件、核貸 16 件，核貸金額新臺幣 450 萬元整。

(2)消費用途：申貸 185 件、核貸 153 件，核貸金額新臺幣 2,440 萬元整。

(五)原住民族經濟事業財務金融輔導計畫：

本計畫 104 年度經費計新臺幣 57 萬元整，進用在地金融輔導員 1 名，協助原住民族企業商家申辦下列事項：

1.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取得營運發展資金。

2. 訪視協助及盤點：針對有意願接受面訪之貸款戶，或實際從事生產之原住民族業者，逐戶進行訪視協助及調查、對遲繳戶進行訪視及給予需要之協助。

3. 配合原民會辦理 104 年度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案件訪查計畫。

(六)原住民保留地造林計畫：

1.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地撫育管理計畫：

(1)104 年 8 月 31 日完成檢測共計 163 件(檢測面積 100.8263 公頃)。

(2)預計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撥付造林獎勵金。

2. 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

(1)104 年 8 月 31 日完成檢測，共計 180 件(檢測面積 97.991 公頃)。

(2)預計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撥付禁伐補償金。

3. 原住民保留地－獎勵輔導造林計畫：

(1) 104 年 8 月 31 日完成檢測共計 14 件(檢測面積 11.2728 公頃)。

(2)預計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撥付造林獎勵金。

4.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

(1)104 年 8 月 31 日完成檢測共計 6 件(檢測面積 3.44 公頃)。

(2)預計 104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撥付造林獎勵金。

(七)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利用工作：

1. 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土地，於 104 年 4 月 1 日至 8 月底已解除列

管共 15 筆土地。

2. 為順利推展原住民保留地相關土地及原住民族相關權利，將於本市復興區十個里各辦理 1 場說明會，共計 10 場次，參與人數預計共 500 人次。

(八)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04 年度核定 2 次(共 3 件)，總經費新臺幣 2,465 萬 9,000 元整：

1. 第 1 次於 103 年 11 月 13 日核定 2 件，經費新臺幣 1,876 萬 9,000 元整：
 - (1)復興區光華(新興)道路改善工程(新臺幣 809 萬 3,000 元整)，已於 104 年 6 月 3 日發包，6 月 15 日開工，預定 10 月 31 日前完工。
 - (2)復興區義興道路改善工程(新臺幣 1,067 萬 6,000 元整)，已於 104 年 9 月 7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中，預定 10 月 31 日前結算。
2. 第 2 次於 104 年 2 月 13 日核定 1 件(雪霧鬧鋼橋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 589 萬元整，已於 104 年 7 月 13 日完工，8 月 17 日驗收完成，8 月 26 日結算。

(九)原住民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計畫：

1. 桃園市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暨水質檢測計畫：合計新臺幣 1,280 萬元整，陸續輔導復興區 41 處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各簡易自來水系統巡檢人力基礎訓練，水質檢測 216 處(次)及辦理 41 處簡水系統設施修復及設備養護工程-開口契約施工作業，本計畫已於 104 年 7 月 30 日核定期中報告，並預定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完成期末報告作業。
2. 104 年復興區簡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合計新臺幣 750 萬元整，已於 104 年 8 月 27 日完成規劃設計作業，於 104 年 9 月 30 日前辦理發包，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結案。

(十)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

104 年度核定 2 次(共 2 件)，總經費新臺幣 630 萬元整：

1. 於 104 年 2 月 16 日核定 1 件(三光村哈凱部落基礎設施改善工程，經費新臺幣 350 萬整)，已於 104 年 8 月 6 日完工，9 月 4 日辦理正驗，於 9 月 25 前完成結算。
2. 於 104 年 5 月 20 日核定 1 件(復興區華陵里 9 鄰部落基礎設施緊急處理工程，經費新臺幣 280 萬整)，已於 104 年 8 月 28 日完成發包，9 月 10 日開工，預定 11 月 30 日前完工。

(十一)原住民族地區基礎設施建設：

卡拉部落聯外道路路口(與桃 116 線交會處)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於 104 年 7 月 29 日上網公開招標，104 年 9 月 4 日第 3 次公開招標、決標，決標金額新臺幣 151 萬元整。

(十二)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觀光生態園區：

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觀光生態園區及其他相關工程：於 104 年 6 月 15 日上網公開招標，104 年 7 月 20 日第 3 次公開招標、決標，決標金額新臺幣 442 萬元整，104 年 8 月 3 日開工，工期 100 個日曆天，目前工程執行中，預計 104 年 11 月 10 日竣工，104 年 12 月辦理結算。

(十三)原住民部落產業深耕計畫系列活動：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04 年度經費計新臺幣 106 萬元整，為復振復興區泰雅小米文化，並配合復興區羅浮泰雅小米園區營運，已於 104 年度辦理小米播種祭暨小米收穫祭及泰雅祖靈祭等歲時祭儀活動，同時配合本局拉拉山輕旅行活動與部落族人結合傳統祭典及順利將遊客帶入復興區參與體驗活動等，參與人數達 1,350 人次。

(十四)辦理 104 年原鄉部落旅遊行銷計畫：

1. 規劃 2 日遊及 1 日遊泰雅部落深度旅遊行程，1 日遊規劃 6 條路線 86 梯次/86 車、每車 18 人，2 日遊 3 條路線，12 梯次/24 車、每

車 18 人，全案至少需導入 1764 人參加部落旅遊，體驗泰雅文化。

2. 截至 104 年 9 月 20 日計出團 82 車 1,343 人。

(十五)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

104 年度僱用 14 名山林守護隊員，實際執行工作項目如下：

(1)30 小時教育訓練：計出動 26 人次。

(2)山林巡查監測：共巡查 440 條、3787 公里、出動 235 人次。

(3)公有原住民保留地林業用地新植造林及撫育管理部份：

A 林業用地補植造林：共 3.535 公頃、7 筆土地、出動 51 人次。

B 造林地立支架：共 3.549 公頃、7 筆土地、出動 62 人次。

C 撫育管理：71.468 公頃、120 筆土地、出動 983 人次。

D 造林後竹材準備：5.5 公頃、7 筆土地

(4)協助原鄉防災工作：共 3 處，出動 24 人次。

(5)原住民族違規利用土地清查：共 8.751 公頃、計 24 筆土地。

(6)協助部落社區服務：共執行 10 件，出動 73 人次。

(7)原住民族地區傳統古步道維護及整理部分：

A 傳統古步道調查：共 4 條、計 5.8 公里、出動 13 人次。

B 傳統古步道維護及整理：共 8 條、計 12.4 公里、出動 99 人次。

(8)原住民族地區文化遺址維護及整理部分：

A 文化遺址調查：共 2 處、出動 16 人次。

B 文化遺址維護及整理：共 4 處、出動 31 人次。

(9)部落生態調查：共執行 33 件、計 329 公里、出動 66 人次。

(十六)哈凱部落環境改善工程：

104 年 6 月 16 日提報復興區三光里哈凱部落環境改善工程計畫新臺幣 865 萬元整，104 年 8 月 26 日辦理本案規劃設計說明會，本案規劃設計執行中。

(十七)合流部落重建工程（長期安置）：

1. 104 年 8 月 8 日合流部落因蘇迪樂颱風遭受土石流掩埋， 104 年 9 月 4 日邀請國有財產署、本府都發局、地政局、水務局等單位討論災民遷建住宅土地取得協調會（遷建住宅用地預定選定小烏來風景特定區內住宅區）。
2. 104 年 9 月 8 日本局邀請中央地質調查所、內政部營建署、公共工程委員會、水保局、林務局及本府社會局、水務局、工務局等單位，前往部落會勘選定遷建地址。

貳、未來努力方向

- 一、賡續辦理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健全原住民族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強化原住民族生活基本安全、加強原住民族衛生保健服務、增進原住民族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原住民族就業競爭能力、協助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增加原住民族教育機會。
- 二、賡續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辦理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原住民族教會族語扎根、沉浸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成立原住民族語學習班及族語生活會話班，辦理族語能力認證考試輔導、族語師資培訓研習、建構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傳承機制。
- 三、賡續協助原住民族子女教育：增加原住民族教育機會，辦理原住民族子女學前教育及獎助學金補助；縮短城鄉落差，辦理原鄉與都市原住民族幼童交流活動。
- 四、賡續輔導原住民族就業：開設原住民族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證照工作，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 五、賡續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慰助，單親、多胞胎家庭生活扶助計畫，原住民族老人長照計畫。
- 六、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辦理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族租屋補助及加強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之推動。
- 七、賡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體驗村：每年規劃不同主題及整體營造之操作方法，兼顧部落歷史文化、產業振興、地方發展、人文特色等發展條件與部落創意，塑造本市原住民族文化體驗空間。
- 八、賡續改善原住民族生活基本安全：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鋪面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工作及林務業務輔導管理。
- 九、推動原住民族部落觀光產業：以原鄉獨特產業及文化特色為主軸，藉

由原鄉部落巡禮巴士，引領全國民眾及國外觀光客至部落體驗原住民族熱情、享受原住民族文化。

叁、結語

桃園市原住民族政策與時俱進，^{Kolas}將率本局全體同仁持續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並兼顧復興區與 12 個都會區都市原住民族發展，確保原住民族主體性、延續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推動原住民族各項發展，為移居桃園市的原住民族人提供友善、公平、正義並享有尊嚴的生存空間。期盼貴會繼續給予本局鼎力協助與指導，讓原住民族在本市更有希望、更具生命力。

肆、【附錄】原住民族行政局各科室聯絡電話一覽表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電話	傳真
局長室	局長	Kolas Yotaka	3325506	3366094
副局長室	副局長	林日龍	3365855	3366094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正雄	3398620	3366094
教育文化科	科長	高美惠	3364195	3366094
原民福利科	科長	馬佳均	3395052	3366094
產業建設科	科長	劉建民	3362312	3366094
秘書室	主任(代理)	簡善謙	3329400	3366094
會計室	主任	游仁均	3329400	3366094
人事室	主任	莊鴻文	3398637	3366094